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总体情况）

（ 2020 年）

填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公交行风奖励经费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中期预算试点项目				
项目负责人：	赵雷	联系人：	葛俊卿	联系电话：	64881747
起始日期：	2020-01-01		结束日期：	2020-12-31	
项目概况	<p>公交行风奖励基金的建立于2006年底，是经过政协代表提案，经协调解决用以对我区营运的区域线路公交行风进行检查评议，对优胜线路司售人员进行奖励的专项基金。2020年评比标准根据闵行区交通委发布的公交行风评比考核办法确定，相关表彰公交线路及一线工作人员原则上由闵行区乘客管理协会推荐，区相关部门评议后确定。2017年793950元，2018年774295万元，2019年793970元，2020年根据前三季度执行情况安排预算80万元。</p>				
项目立项情况	<p>依据：《闵行区公共交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7版） 为保障安全运营和提升服务质量，依照考核办法，对获得行风巡查和考核评比优胜的对象引入激励机制，激励导向只限于公交一线职工。</p>				
	<p>必要性：通过闵行区公交一线人员进行奖励，提高闵行区公交行风</p>				
	<p>可行性：闵行区乘客管理协会负责全年对闵行区公交线路进行行风巡查，根据巡查结果于9月向区交通委推荐优胜线路及优秀一线人员。区交通委于9月牵头相关部门对区乘管会推荐的优秀公交线路进行评议，并确定最终优胜线路及一线人员名单。区运管所根据名单拨付相关资金。</p>				
项目资金	一、项目总预算：800000				
	二、当年预算：		800000		
	（一）财政拨款：		800000		
	1. 上级财政拨款：		0		
	2. 本级财政安排：		800000		
	3. 下级财政配套：		0		
	（二）其他资金：		0		
项目相关资源投入和制度建设情况	<p>2020年预算金额为80万元，全部由区级财政承担 1. 项目组织情况：区交通委为项目的总负责方；区运管所负责项目预算的编制和拨付申请；区乘管会负责公交行风考核及优胜线路推荐工作。 2. 财务管理：《关于公交专项资金使用审核流程的管理规定》（闵运管（2014）8号） 3. 项目管理：《闵行区公共交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7版）</p>				
项目总目标	提升闵行区公交行风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对相关优胜公交线路及优秀司售人员的奖励，提高公交行业工作规范性，提升司售人员工作积极性，确保乘客满意。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填报单位负责人：

填报人：

填报日期：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

附件1-2

（2020 年）

项目名称： 公交行风奖励经费

金额单位：元

项目构成	主体活动（作业、任务）和对应产出的详细描述	公交行风奖励经费：800000元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目标值	备注				
绩效目标	产出目标	数量	奖励基金用于公交一线人员比率						
		质量	奖励资金发放准确						
		时效	按计划及时发放奖励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公交行风水平						
			提升一线人员工作积极性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						
			长效管理执行有效						
		信息共享	信息公开						
			信息公开及时性						
		满意度	管理者满意度						
			司售人员满意度						
		<b>项目名称</b>	<b>项目内容</b>	<b>项目明细</b>	<b>明细金额</b>	<b>单价</b>	<b>依据</b>	<b>数量</b>	<b>依据</b>
项目构成分解	公交行风奖励经费	公交行风奖励经费	公交行风奖励经费_1	800000.00	800000.00		1.00		年度项目
<b>金额合计</b>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制度保障) (2020 年)

项目名称：公交行风奖励经费					
制度保障	文件名称	具体措施	保障阶段		
项目管理制度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管理制度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管理制度	《关于公交专项资金使用审核流程的管理规定》（闵运管〔2014〕8号）	<p>一、四级岗位审批制度</p> <p>1、客运科室的职责。根据“办法”中对闵行区政府购买公交服务项目的资金拨付要求，分季度制作“资金拨付汇总表”；填写支款凭证，提出拨付申请；提供资金拨付申请相关附件资料；对资金使用拨付申请材料进行初审。</p> <p>2、财务科室的职责。对业务科室提供“资金拨付汇总表”及其附件等材料进行复核，确保材料真实、拨付金额准确无误。</p> <p>3、分管领导的职责。对资金拨付申请材料的初审、复核的程序进行全面审核。</p> <p>4、主管领导的职责。审核资金使用拨付程序是否规范，拨付申请是否符合有关政策规定；负责与相关公交企业洽谈并签订服务协议（协议经区运管所、相关公交营运企业签订，并由区交通委鉴证后，方可生效）。</p> <p>二、集体决策制度</p> <p>在与公交服务提供企业签订协议、送交区财政拨付资金前，必须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由所党政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策。</p> <p>对涉及资金量较大再审议的项目和新增项目，应当报经区交通委审议。</p>	立项和计划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施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尾和完成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